

臺灣 5G 行動計畫 行政院會新聞稿

啟動 5G 應用發展，實現 2020 智慧生活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

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今（13）日表示，5G 即將於明（2020）年進入商用階段，將帶動智慧物聯網各種應用服務的蓬勃發展、並帶來龐大商機，已是世界各國的重點發展項目之一；政府帶領各界把握 5G 契機，將以 5G 行動計畫之「鼓勵 5G 垂直應用場域實證」、「建構 5G 新創應用發展環境」、「完備 5G 技術能量及資安防禦能力」、「規劃釋出符合整體利益之 5G 頻譜」、及「調整法規以創造 5G 發展有利環境」等五大主軸措施，積極推動我國 5G 產業發展，打造臺灣為適合各式各樣 5G 創新應用的發展環境，藉以實現產業創新、驅動區域發展，並打造智慧生活。

科技會報辦公室表示，國際上已有美國、韓國、日本、中國、英國、愛爾蘭等國陸續釋出 5G 頻譜，為推動我國與國際同步進入 5G 世代，政府早已著手規劃 5G 頻譜釋出方案，將於中頻段及高頻段同步釋出足夠頻寬，供發展 5G 創新服務使用；目前政府已完成 1800MHz、3500MHz、28000MHz 等第一波釋出頻段之預告作業，正加緊進行頻譜整備及釋照競價準備等事項，將儘快完成第一波 5G 頻譜釋出程序，與國際接軌。另外，政府已於今（2019）年 5 月完成「電信管理法」之立法程序，大幅放寬電信市場之進入門檻及跨業合作彈性、並引入前瞻電信管理思維，允許頻率得以和諧、有效及靈活的運用；後續政府將持續研議 5G 網路基礎設施之共建共用、及 5G 頻率彈性共享等具體規範，持續營造自由創新與公平競爭之 5G 發展友善環境。

科技會報辦公室表示，為廣泛建立 5G 應用先期驗證實績、並催生 5G 垂直應用生態系，政府積極推動 5G 應用場域實證，已提供充分的實驗頻段供 5G 場域實驗使用，並簡化實驗申請流程、允許商業驗證，未來亦將逐步建立智慧交通、智慧醫療、智慧城市、智慧工廠等各類型 5G 應用實證標竿場域；目前我國各界已申請進行 5G 實驗共十餘件，由多家電信業者、網通廠商、創新應用業者、研發機構共同參與，逐步建立我國 5G 系統及國產品之市場競爭實力。另一方面，政府亦鼓勵營造 5G 跨業合作平台，建構端到端的 5G 產業鏈；目前已有中華電信、遠傳電信等業者領頭組成 5G 國家隊，分別與產學研界 40 餘家廠商或研發單位結盟、並扶植多家新創企業，帶動我國 5G 產業鏈健全發展。

科技會報辦公室表示，未來四年政府將投入新台幣 204 億餘元，積極推動「臺灣 5G 行動計畫 (2019-2022)」的各項措施，在聚焦原則下，以鬆綁、創新、實證、鏈結等精神，逐步落實各部會施政項目及各階段具體目標，打造我國在 5G 世代的數位競爭力。